

五、投标内容明细表

单位：%（折扣率）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投标单价 (含税)	合价	货物属性	备注 (折后率)
1	瓶装包装 饮用水	鸡公 山	350ML/ 瓶	信阳鸡公山富 锶 山泉饮品有限 公司	20	0.85	17	无	94%
2	瓶装包装 饮用水	鸡公 山	550ML/ 瓶	信阳鸡公山富 锶 山泉饮品有限 公司	20	0.85	17	无	94%
3	瓶装包装 饮用水	鸡公 山	1.5L/瓶	信阳鸡公山富 锶 山泉饮品有限 公司	9	2.11	18.99	无	94%
4	瓶装包装 饮用水	鸡公 山	4L/瓶	信阳鸡公山富 锶 山泉饮品有限 公司	4	4.51	18.04	无	94%
其他费用			无						
金额总合计			大写：折扣率为百分之九十四； 小写：折扣率为 94 %；						

- 1、此表应根据招标内容列明全部投标内容，表中“金额总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保持一致。
- 2、货物属性应在“环保产品”、“强制节能产品”、“节能产品”、“无”四个选择项中选择
- 3、若存在“强制节能产品”或“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需注明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以及在第×期清单中第×页码（如为新办理单位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
- 5、“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 6、投标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此表进行补充完善。

投标单位：信阳鸡公山富锶山泉饮品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2026 年 03 月 05 日